目前我國分別與美國、日本、西班牙、南韓、波蘭與加拿大,6個國家進行 PPH 合作計畫。目前 PPH 案件首次通知期間以及審結期間相較於一般案件,於審查速度上均快速許多,顯示藉由 PPH 機制,可協助申請人盡早取得專利審查結果,且統計顯示 PPH 案件之核准率、逕准率亦高於一般案件。

此外,本局近年來積極提升審查速度,故申請人亦可多利用本局審查結果,向 PPH 對應國提出 PPH 申請,以期盡速取得對應國的專利權,俾利進行專利佈局,並享有更多的專利權期間保障。

PPH 審查資訊統計 (統計期間:113年1-12月)

	PPH 申請案	(參考值) 所有發明專利申請案
核准率 [%]	93.35	79.59
逕准率 [%]	26.05	7.24
首次 OA 期間 [月]	1.40	8.35
審結期間 [月]	4.40	14.15
平均 OA 數	0.77	1.03

定義:

- (1) 核准率 = (核准案件數) / (核准案件數 + 核駁案件數)
- (2) **逕准率** = (逕准案件數) / (核准案件數 + 核駁案件數)
- (3) <u>首次 OA 期間</u>:針對於統計期間內發出首次 OA 之案件進行統計。PPH 案件係統計自 PPH 文件齊備至首次 OA 之平均期間;參考值係統計所有發明專利申請案自申請實審日至首次 OA 之平均期間。
- (4) <u>審結期間</u>:針對於統計期間內審結之案件進行統計。PPH 案件係統計自 PPH 文件齊備至審結 之平均期間;參考值係統計所有發明專利申請案自申請實審日至審結之平均期間。
- (5) 平均 OA 數:(統計期間內審結案件之所有 OA 數)/(統計期間內之審結案件數)

註:本表資料內容與本局提供 PPH portal site 資料相同。

(PPH portal site 網址 https://www.jpo.go.jp/e/toppage/pph-portal/statistics.html)